

甘肃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甘肃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9年1月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2月24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关于 2018 年度固定资产报废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无法通过修复利用或修复不如更新经济且已经退出生产环节的老旧资产、国家明令禁止使用和淘汰的资产予以报废，决策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等法规、部门规章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固定资产报废事项。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关于 2018 年度固定资产报废的公告》。

2、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监事会认为：按照财政部修订的新金融工具系列准则，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本次相关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相关会计政策变更。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 2、监事会发表的意见。

特此公告。

甘肃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月5日